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1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0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0月份,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母港集装箱吞吐量498.1万标准箱,同比增长9.8%;预计完成母港货物吞吐量5200.9万吨,同比增长5.6%。

本公告所载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至11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形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说明会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总裁宋晓东先生,独立董事赵经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杨智勇先生,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姜丽丽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至11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5308688

联系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公告编号:临2026-041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优先股一期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完成非公开发行1.5亿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150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浦发优1",代码360003)。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同意,公司拟于2026年12月3日赎回浦发优1,现将有关赎回事宜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公司拟赎回全部已发行的1.5亿股浦发优1,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总规模150亿元。

二、赎回价格

根据浦发优1《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

公司将于赎回日同步支付浦发优1最后一期股息(计息期间:2025年12月3日至2026年12月2日)。

三、赎回时间

2026年12月3日。

四、付款时间及方法

公司将于2026年12月3日向浦发优1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公司将于同日向浦发优1股东发放2025年12月3日至2026年12月2日期间的股息。

五、赎回程序

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金融监管总局的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赎回优先股相关的所有事宜。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及股息发放的议案》。公司于近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答复,对公司赎回优先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公告编号:临2026-040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赎回优先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完成非公开发行1.5亿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150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浦发优1",代码360003);于2015年3月11日完成非公开发行1.5亿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150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浦发优2",代码360008)。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及股息发放的议案》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等监管机构批准或认可的前提下,按照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价格,赎回全部浦发优1和浦发优2。参加该议案表决的董事14名,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优先股赎回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取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或认可,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经审慎判断,决定暂缓披露,并按规定办理了暂缓披露的内部审批和登记程序。

近日,公司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答复,对公司赎回浦发优1和浦发优2无异议。为此,公司拟于2026年12月3日、2027年3月11日分别赎回浦发优1和浦发优2。

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浦发优1和浦发优2发行文件的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办理其他申请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请说明具体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60号西安银行大厦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74,380,62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423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梁邦海董事长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0人,刘金平董事因公务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徐江旻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68,741,550	99.7967	是
1.0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史跃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68,837,155	99.8002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徐江旻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93,477,892	99.1934	是
1.0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史跃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93,573,497	99.2071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泽娜、刘皓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63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周淼怀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分类		股东人数(名)	持股数(股)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522	156,697,609	24.8240%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0	152,251,310	24.1196%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512	4,446,299	0.7044%
(二)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517	5,504,499	0.8720%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	5	1,058,200	0.1676%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12	4,446,299	0.7044%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749,607,050股。根据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于2025年8月8日签署的《表决权放弃承诺》,自黑五类集团与广西康养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承诺人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具体见公司2025年8月9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止,前述放弃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18,371,905股,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31,235,145股。

8、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目前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在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其职责由董事长代为行使;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的覃锦律师、黄夏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54,860,803	98.8278%	1,669,806	1.0656%	167,000	0.1066%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3,667,693	66.6308%	1,669,806	30.3353%	167,000	3.0339%	0	

1、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公司已单独披露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情况。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的覃锦律师、黄夏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运通冷链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向长沙海吉星二期继续建设项目的50,832.88万元募集资金变更投向至"深圳海吉星一体化农产品食品出口前置服务平台"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和10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变更,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及新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深圳市运通致远冷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运通冷链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2号)同意注册,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7,997,067股,发行价格为6.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64,139,996.9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531,206.06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47,608,790.8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9月10日出具了《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L10345号)。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26年11月5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基础上,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以下所称甲方为公司;乙方为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丙方为国信证券。

1.将原协议第一条中"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支付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费用、光明海吉星二期项目、长沙海吉星二期继续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变更为:

"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支付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费用、光明海吉星二期项目、深圳海吉星一体化农产品食品出口前置服务平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协议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事项,仍按原协议执行。

3.本补充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失效。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情况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情况

新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运通冷链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开设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深圳市运通致远冷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8110301013000912450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11月5日,公司及运通冷链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以下所称甲方一为公司;甲方二为运通冷链公司;乙方为中信银行深圳分行;丙方为国信证券。

为规范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深圳海吉星一体化农产品食品出口前置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方一、甲方二、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一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一、甲方二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一、甲方二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王玮、戴卫兵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一、甲方二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二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三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一、甲方二或者丙方可以要求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失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 公司及运通冷链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6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至11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wzqdb@dwzq.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范力先生

总 裁:薛臻先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郭家安先生

财务负责人、公司执委:杨伟先生

独立董事:杨瑞龙先生、李心丹先生、周中胜先生、罗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至11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wzqdb@dwzq.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2601555

邮箱:dwzqdb@dwzq.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47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至11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或通过公司邮箱(sl@starlak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代行董事长、总经理职责):陈武

财务总监:陈军来

董事会秘书:张凯甲

独立董事:卢馨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至11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l@starlake.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凯甲

电话:020-89162656

邮箱:sl@starlak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公告编号:2026-047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请说明具体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28号赤天化大厦2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2,714,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23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丁林洪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先正红列席会议;董事候选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8,538,222	99.3502	3,933,072	0.6119	242,900	0.037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丁林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3,574,578	98.5779	是
2.02	关于选举姚志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5,725,453	98.9126	是
2.03	关于选举于宗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5,809,922	98.9257	是
2.04	关于选举丁林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3,559,993	98.5756	是
2.05	关于选举高敏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33,734,171	98.6027	是

3.00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范其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35,031,766	98.8046	是
3.02	关于选举周师照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33,817,630	98.6157	是
3.03	关于选举王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34,677,913	98.749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211,382	55.5149	3,933,072	41.8975	242,900	2.5876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丁林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47,738	2.6390	是
2.02	关于选举姚志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398,613	25.5515	是
2.03	关于选举于宗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483,082	26.4513	是
2.04	关于选举丁林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33,153	2.4836	是
2.05	关于选举高敏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07,331	4.3391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范其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4,926	18.1619	是
3.02	关于选举周师照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790	5.2282	是
3.03	关于选举王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1,073	14.3924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议案,议案一已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二、议案三所列候选人所获得的同意票数超过出席股东会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均当选相应职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超、张孟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公告编号:2026-048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委员会于2026年11月5日组织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洪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个人简历附后)。

吴洪艳女士将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吴洪艳:女,1979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贵阳德昌祥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贵州朝将劳务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贵州渔阳贸易有限公司董事、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2022年7月任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7月至今任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吴洪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79,000股,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1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11月4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1,599,300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方式为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权益数量为159.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授予日	2026/9/29
授予数量	1,599,300股
授予人数	12人
授予价格	4.61元/股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202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